

[台湾]玄小佛作品全集

● 彩色的梦系列

● 青海人民出版社



缀缀星辰

Best Wishes For You

友谊就像是一盏明灯
一盏深藏在你我心中
永不灭的明灯



玄小佛作品全集

彩色的梦系列

缀缀星辰

青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达龙

封面设计：嘉雯

图书在版编目 (CIP) / 数据

玄小佛作品全集：彩色的梦系列 / 玄小佛著. -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1999.6

ISBN 7-225-01658-X

I. 玄… II. 玄… III.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6088 号

玄小佛作品全集
彩色的梦系列

出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 (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行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山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55

字数：200,000

版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书号：ISBN 7-225-01658-X/I·390

定价：7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内容提要

年轻时的邓旋风流倜傥，曾与舞女艾雷有过一段情，并生有一个女儿，但邓旋并不想负任何责任，很快，邓旋又捕捉到了一个新猎物——孟思纯，一个富家女儿，东窗事发后，邓旋潜逃到海外，并经商成为了一名巨富。为了弥补年轻时的罪过，他回到了台湾，寻找失散的女儿及弟弟……

究竟上天是否原谅他，让女儿回到他身边呢？

序

阡陌

早在数年前向青少年书友介绍席绢作品时我就提起过玄小佛这个名字，那时我把她列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如今玄小佛成了上海的媳妇，再把她归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似乎有些见外了，但的确玄小佛是在台湾成长起来的，处女作发表于台湾成名于台湾又封笔于台湾，因此，即使作了“阿拉上海人”她还一样是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本名何隆生，祖籍江西省、出生在基隆，何自然是父姓，在基隆所生，所以叫隆生，至于何以起笔名玄小佛，是因为亲人信玄学、礼佛吃斋？还是她自身有过这一类渊源。不容而知，但台湾武侠小说作家于东楼先生说过：“玄小佛的笔名，影响了她的一生，小佛两字太重，大佛小佛不能乱用，而她恰恰用作了笔名，因此一生凝重。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是玄小佛的人生特色，也是她的作品特色。她

的文学事业一度如日中天，曾和琼瑶分庭抗礼过，但终究没有压过琼瑶，不是因为才气阅历，而是因为她总是陷身于爱的漩涡与梦幻之中，如果晚恋几年的话她的文学成就会更高。”

阡陌以为，止因为玄小佛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浴身于爱河才有连绵不绝的文思，才有时而清新婉约，时而豪情万丈的文气，才有曲折生动的情节，才有不竭的缠绵的爱情故事，才有这三十七部小说，才有成千上万为一个个悲剧而抹尽眼泪，为一出喜剧而尽展笑颜的忠实读者。

大凡写爱情小说，必不可少的是关于爱的体验。很难设想一个没有谈过恋爱的人能够写出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自身就是一个在滔滔爱河中畅游过的优秀选手，她自身就上演过无数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愿意公开自己的情史的话。那我想一定是世界最生动的情史之一。

玄小佛十八岁时首出了处女作《白屋之恋》由台湾著名电影导演白景瑞搬上了银幕。

玄小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又是风起时》；

玄小佛的成名作则是《踩在夕阳里》，自《踩在夕阳里》走红。玄小佛声名鹊起，一时佳作连篇涌出，与当时已经红遍南天的琼瑶平分秋色。她的许多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和荧屏，因此推动了小说创作和知名度的成长，成为实力派爱情小说的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的作品总体上是爱情小说一个大类细分又

可以分成二个不同类型。一类是纯情系列，一类是黑白道系列。接近社会问题小说。对于已经出版的三十七部作品，短短的一篇序或前言不可能一一作详细介绍，只能选最具代表性、最具特色的两种作品让读者可以一斑窥全豹。

需要说明的是：阡陌的介绍不过是领大家到了玄关之处，只有大家静心去读，才能窥其堂奥，领其真谛。

《踩在夕阳里》是玄小佛纯情系列的代表作，也是他的成名作，这部作品所叙述的爱情故事具有三大特点：一是情节生动、起伏跌宕、波澜回旋，可读性极强；二是人物个性鲜明、颇具典型意义；三是生活层面真实感人，透射出情爱哲理。

小说起始如涌泉，卞卞冒泡，自然溢流，继而潺潺缓流，然后不断向前，遇阻则拐弯，遇跌则倾泻，珠飞晶溅，飞风洋洒，汇成奇异景观，再往下，湍湍渐成，轰鸣奔腾，看这部小说如同看一条溪流穿山岭变成大河的全过程。

《踩在夕阳里》起因于女主角沙兰思偷摘楼下人家的木瓜，引起小纠纷，因小纠纷而注意对方，发展下去，楼上楼下一只吊篮互传书信，暗涌款曲，渐渐萌发爱意，小说开头写得令人开心，时常忍俊不禁。而沙兰思在屋中堵住了小偷唐吉，大度而巧妙的处理，使唐吉良知爱启，改邪归正，后来成了全书不可或缺的穿针引线的重要人物。运用之妙，不由得你不

佩服玄小佛文思之巧。

小说第二章写出主角乔克尘同沙兰思热恋的情感弯迂，严肃懂事，从不胡来默默栽培爱情之花的乔克尘与骄傲、自信、刁蛮、任性的沙兰思之间充满性格冲突的爱，一开始就打下了悲剧色彩的印记，而玄小佛偏不把它写成悲剧。

第一次爱情危机是在沙兰思看见乔克尘陪同本公司职员陈爱云时，醋的炸弹大爆炸；第二次危机则是风流无状的沙父与沙兰思在电视台相遇，看见父亲与她素来不屑与之伍的歌星相拥在一起，引发了气恨的炸药包，自尊、自信的火药一起爆发，而沙兰思不加控制地率性所为，不听任何人的劝告，一意孤行地冲击自己的恋人，这一切使得乔克尘受到了强烈震动，使双方由热恋的欢乐一下跌入了痛苦之渊。

第一次危机是在谅解和委屈求全中平息的，这个解决过程告诉读者一个爱的原则，即是：如何处理爱的过程中的矛盾，道歉和把握道歉的时机是爱情成功的关键，这可以视之为金科玉律，谅解和委屈求全是维系和巩固爱的关系的最佳粘合剂，刁蛮、任何是爱的大忌，猜疑和妒嫉是爱的大敌。

第二次危机中沙兰思不肯原谅父亲的过失，不肯和解而盲目排斥一切人的劝解，迁怒一切人包括真心相爱的乔克尘，造成了乔克尘重大的心灵伤害，而沙兰思负气出走西欧，而又逾期不回，且不给乔克尘任何音讯，酿成了乔克尘更为巨大的伤痕。失恋后大哭

数天而陷入爱的盲区，麻木地应承一切，在母亲的撮合下与陈爱云有了爱的接触。沙乔之间一对原本美满的鸳鸯，就此天各地方，令人扼腕，让人为沙兰思的刁蛮、任性和超强得近半愚顽的自尊而黯然神伤。

如果沙乔之间的爱情就此了结，那么这故事以悲剧结尾也可算得上是完整。如果轻轻巧巧地团圆也会流于平常。玄小佛之不同之处就在于她善于安排故事。接下来的情节大起大落，大悲大喜，一个言情故事居然可以安排得如惊险小说一般扣人心弦，让读者为人物命运悬心吊胆，虽不是生死之悬，却也够教人回肠荡气的了。

得知乔克尘与陈爱云要结婚，心中深爱着乔克尘的沙兰思立即从欧洲飞返台北，找到乔克尘，如果她能放下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愚蠢信念，温婉地投向乔克尘的怀抱，那么一切历史都将改写，然而沙兰思就是沙兰思，她不会认错，即使心是豆腐做的，嘴也像刀子，她以她自己的方式去表达，逼迫乔克尘在二十四小时内退婚，与她结婚。

乔克尘认为他是深爱沙兰思的，但办事素来认真的他认为不可能在二十四小时内首先伤害了陈爱云，然后马上再抚平陈爱云的创伤，沙兰思故态复萌，发了一通火后，负气自嫁曹述成，要他在二十四小时内娶她，小说发展到此可以说是风云突变、再变、又变。真如同夏威夷海边的冲浪者面临的大潮巨澜，一会儿被抬上浪尖，一会儿被打入谷底，那震荡心灵的

天籁之声如轰震五洲的雷霆，撞击着每一个当事人的心。

乔克尘终于战胜了爱海的巨浪，载沉载浮又跃上了浪峰，他决意结束与陈爱云的关系，找回沙兰思，然而命运掌握在玄小佛手中，她不是作寻常的生死关头的描写，“飞马赶到，大呼刀下留人。”挽救这行将最后死亡的爱情，而真的让乔沙之间的爱情走向无可挽回的绝境，等到乔克尘悟透一切，赶到法院时，生米已成熟饭，沙曹二人已经成了法定夫妻，乔克尘跪倒在地欲哭无泪，心尖滴血，眼睁睁看着自己钟爱的人成了他人的堂上妇。玄小佛之高明在于旁出意外之笔，她让乔克尘战胜了自我的心理障碍，战胜了法懦这一性格缺陷，代之以醒悟后的勇猛，去作无畏的拼抢。他终于悟透了想爱、敢爱、会爱这一新时代新的爱情理念。而沙兰思情感历经磨难，终于明白了自己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自信心，好胜心是自己为自己营造的精神囚笼，她终于走近了真诚。

小说是以沙兰思回到初恋之地为结束的，全书是一出时而令人感慨唏嘘，时而令人会心微笑，带着喜剧意味的正剧。

年轻的玄小佛时年不过二十刚刚出头，却以此精彩绝伦的手笔挑战琼瑶，确实令人刮目相看。她以如此成熟的笔触写出如此动人的爱的心得，更是琼瑶所缺乏的，这决定于他们两人不同的爱史。

《谁敢惹我》是玄小佛作品的另一种类型。小说具有很强的镜头感和视觉冲击力，如读影视剧本，一闭眼有声有影，人物形象动作于眼前，令你挥之不去。

惊呼声……满身是血的杀了人的小妓女……贵妇人夏红尘……时隐时现的目击证人……

夏红尘根据年令特征以及小妓女自报的家世，断定杀人者是自己失散多年一直在寻找的女儿丹丹，接下来的故事围绕着保护弃女和随之出现的陶姓男子以及黑道人物夏红尘、林律宗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展开。原本看似一个平凡的因果故事，越深入越知不那么简单，直到后半部故事发展到了当紧处，弃女丹丹爱上了林律宗的儿子林凯元，使得林律宗不得不公开他们之间的关系，原来丹丹是他与夏红尘的亲生女儿，她与林凯元是不能结婚的同父异母的兄妹。这一来，问题似乎逆转了。故事发展的方向应该是割裂情感的巨大哀痛，然而玄小佛笔下意外迭出，丹丹被绑架，夏红尘护女的强大母爱，驱她舍命与绑架者相捕，这深深感动了丹丹，她说出了真情，原来她不是丹丹，他们与陶雅诚一起设计了这个陷阱，目的是为了把黑道老大林律宗与夏红尘抓起来，绳之以法。因为是他们害死了陶的弟弟、假丹丹的恋人小宗。这一新的视点，把小说带向另一个方向，故事急转直下，变成了黑道人物必杀假丹丹和陶雅诚，而夏红尘又要拼死不让林律宗得逞……小说至此主题立意方真相大

♥ 序 · 阡陌 ♥

白，原来是一部反毒扫毒，深具积极意义的书，这种题材本身就决定了它的惊险性和可读性。

玄小佛的大部份作品可以归入上述两类，读者在阅读这些作品时，还将有自己的深刻体会，还将领略她那巧妙的构思。优美的文笔，哲理的语言，获得一种莫可名状的享受。

这是我称她为四大名旦之一的原由。

顺带还要告诉读者一点，玄小佛真作就这三十七部，以后在玄小佛没有宣布再次重出之前，不管再出来什么新作，一概都是假冒，因为玄小佛已经封笔。

1998年12月12日写于羊城华夏

午后两点四十分，由台北开往高雄的莒光号特快车进站了；乘客陆续上了车，找着自己的座位。

艾蕾提着旅行箱，神色慌张，疾步走向车票上写的第七节车厢。

跳上了第七节车厢，艾蕾抚着喘息的胸口，靠在车门旁，咽了口口水，拢拢零乱的头发，安定了上车以前的慌张，开始找自己的座位。

“对不起。”

车票上画的是靠窗的位子，旁边已有一位男人坐着，他把腿伸得直直的，脸上盖着一顶鸭舌帽，艾蕾要进去，非常困难。

听到一声对不起，邓旋拿下鸭舌帽，抱歉地笑笑，把那双伸得直直的腿缩回来一些；等艾蕾进去了，邓旋重新伸长双腿，盖上鸭舌帽。

放好了旅行箱，艾蕾正要坐下，才安定的神色，如遭雷殛，顿时，凝成灰白。

“一张莒光号的火车票，就以为能逃过我小张？”

面对着像阴魂般出现的小张，艾蕾灰白的脸，

只有恐慌的用着哀求的眼睛，讲不出一句话。

“你把我小张想得太简单了吧！”

“小张，你为什么一定不放过我？”

小张板下了脸孔，拿下叼在嘴边的烟头。

“下车！”

“小张——”

“不需要我动手拉你吧？趁着我还能保持点风度的时候，自动点。”

车上已经有乘客投过好奇和探究的眼光了。邓旋听得最清楚，腿伸得直直地，鸭舌帽还是盖在脸上。

“小张，算我求你。”

“别给我摆哭丧的脸，不管用的！”

“小张，你——，车上的人都在看了。”

“那你就该干脆点，惹火了，难看的是你。”

小张把半截香烟往地下一踩，拍了拍邓旋的背。“这位先生，让一让，小姐要出来。”

邓旋拉了拉鸭舌帽，腿并没有回来，看了小张一眼，又把帽子盖回去。

“不！小张，我不会回去的。”

“你给我试试看，出来！”

说完，小张一把捉住艾蕾的手往外拉，邓旋两条腿伸得直直地，艾蕾另一只手又死捉着椅背。

小张火了，一巴掌挥了过去，全车厢轰然惊动。

但，所有的人虽然有一腔正义在内心燃烧，却

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抱着明哲保身的态度，看热闹的喧哗着。

鸭舌帽拿下来了；邓旋从后面，重重的挥拳过去，蛮狠的小张没想到有这么个管闲事的程咬金，手一松，身子跌撞的后退了好几步，还没来得及还手，劈里叭啦的，连续几个重拳，打得小张眼冒金星，痛得牙都出血了。

“他妈的！你他妈的怎么打人？”

“打你又怎么样？公共场所你就该打小姐？”

“老子的事，你站在一边，少管。”

“你给我下去。”邓旋一步一步逼向鼻青脸肿，无还手能力的小张。“下去！听见没有？”

好汉不吃眼前亏，是小张这般无赖徒的毕生哲学。拳头敌不过了，但，嘴巴还是满口秽言，恶形恶状，一路骂到被赶下车。

“等着好了，过得了今天过不了明天，算我小张今天栽了，他妈的狗男女，饶不了你们！”

全车的骚动随小张被赶下车，逐渐转为窃窃私语；邓旋回到座位上，艾蕾无限的感激，讲不出一句话，两眼眶的潮湿，和那道被打在脸上的五道红指印。

“谢！谢谢你。”

“不必客气，怎么回事？”

邓旋掏出一条男人的手帕，递给艾蕾；艾蕾接过硬手帕，低头捂着额角，几次险些哭出声音来。

“不方便就别说了，以后留心点，这种人，惹

上了就难脱身。”

“没什么不方便说的。”艾蕾缩缩鼻子，坐直身子。“我欠他钱。”

“数目很大？”

“两万钱。”艾蕾冷冷的从鼻息中笑笑。“但我还的利息都不止两万块了。”

“高利贷？”

“比高利贷还可怕。”

艾蕾又是一个冷笑。

“他是舞厅的大班，我是舞女，当初借钱的时候，借据上没写利息，他说随便给点意思就好了；事后，他要人不要钱，我卖舞不卖身，就这样，每个月他任意开利息。我不是什么红牌舞女，又不会讨舞客欢心，每个月的薪水，付他任意开的利息，再给家里寄点，一个也不剩了，做了半年，两万块还是两万块。最近，他盯我盯得很紧，做了半年的舞女，我放弃了多少比两万块还高的价钱，打死我也不愿意被他糟蹋。所以；我想我只有回家一条路了，没想到，真如他讲的，还是没逃过他。”

“以后打算怎么办呢？他要是再找上你呢？”

“我不知道。也许，我命里注定逃不过他了。”

“怎么会跑到台北做这种事？”

“谁是自愿的？”

艾蕾的脸上挂起苦哀。“我有个没责任感的爸爸，好赌，不顾家，又搞上一个舞女，妈靠房租养

我和两个弟弟，日子总算勉强能过。有一天，一个男人拿着我们家的房契要房子，限我们三天搬走，你能猜到吗？我那没责任感的爸爸把房子赌掉了。妈气病了，没多久，舞女跑了，爸爸开空头支票，坐了牢，他的女儿是老大，哼！他女儿也做了舞女，让别人搂搂抱抱。”

艾蕾回头看邓旋一眼，两手抱在胸前。

“这故事怎么样？够凄惨吧？有这种爸爸，够哭上三天三夜。”

很漂亮的一个女孩，应该称得上美，亮而艳丽的眼睛，高挺的鼻子，宽薄的嘴，不施脂粉而嫩滑光洁的肌肤，身材该凸是凸，该匀是匀，怎么会不红？

就如她自己讲的：不会讨客人欢心？

的确，才出道，太嫩了，邓旋在旁边细细打量，充满兴趣。

“回高雄后，准备找什么工作呢？”

“人一穷，什么事都等钱用，妈妈每天的医药费，两个弟弟的学费，三张口吃饭，一份普通工作，能应付得了吗？所以回高雄，我还是继续去干那种搂搂抱抱的工作，反正我坚持着一个原则，卖舞不卖身！人不会总是倒楣的，小张那种人，我想不致于老让我遇上。”

这个跟自己丝毫没有关系的人，帮了自己的忙，还听自己发泄了半年来的忧苦。艾蕾对这个年轻的陌生人，好感激，好感激。